

##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11月21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2名，实际收到表决票12份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以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已符合授予条件，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同意以5.26元/股的价格授予首次73名激励对象共计1,068.31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日为2022年11月21日。公司董事赵国昂先生、孙波女士系激励对象，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2. 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2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有关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，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规定另行通知。

3. 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因转让所属全资子公司100%股权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证券代码：002116 证券简称：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：2022-065

4. 以 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经理层选聘工作方案〉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1月22日